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0 年度

评价单位：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1〕5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0 年度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主要职能。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于 1961 年 3 月 1 日，经湛江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4080045624744XM 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的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湛江市教育局；预算级次：1。法人代表：陈圣德；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寸金路 27 号；主要职能：根据教育法等法规，依法承担初中、高中教育。

2. 机构情况：内设 4 个机构：办公室、教导处、德育处、总务处和体卫艺处。

3. 人员情况：编制人数 231 人；实有财政补助在职人员 257 人，退休人员 41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我校工作目标：加大基建和校园维修投入力度，打造特色校园文化，改善办学条件。学校的教育发展信息技术经费投入，给

学校教育教学设备设施得到充实，教育信息化和教育现代化水平大大提升。努力完成新校区第一期征地拆迁工作，加快新校区建设进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2020年我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照教育系统“十三五”发展规划，并根据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部署，依托诚真教育思想的引领，紧紧围绕“培养至诚至真的现代公民”的办学目标，努力加大基建投入，改善办学环境，提升教育信息化和教育现代化水平，进而提高学校教学水平、教育质量和内涵发展。2020年学校工作目标：除基本支出外，努力完成基建、维修和信息化建设等项目支出424.15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2020年我校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批复为5497.54万元，调整后预算为5497.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5073.39万元，项目支出为424.15万元。

2、年度财政预算实际收入为7498.43万元，实际财政预算支出为7361.01万元，上年财政结转结余为54.21万元。

3、三公经费预算30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0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预算法》

有关规定，增强我校预算绩效管理观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湛江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湛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湛改委发〔2020〕1号）及《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1〕5号）的要求和工作部署，对我校整体支出开展自我绩效评价，保证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小组（以下简称“评价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小组成员

组长：陈圣德

副组长：黄芝康

成员：陈振伟、廖伟宏、潘日浩、陈小丽、袁东璐、张芊

二、评价小组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和当地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领导，落实工作任务；

2、建立和完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制定并落实相关方案，确保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完成；

3、负责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4、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和数据统计表；

5、评价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

6、撰写并提交评价报告。

（二）自评工作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对照自评指标进行研究和布署，学校主要领导、财务负责人及相关处室全程参与，按照自评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编制下一年度预算及绩效工作夯实基础。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校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按时向市财政局（绩效管理科）报送相关的自评材料，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是与公开的自评报告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一年来，我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湛江市教育局和市财政局的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2020 年我校各项工作取得较大成绩。根据《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规定的内容，经综合评价，我校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2.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法合理编制本部门预算，提前做好情况摸底、数据收集、填报绩效目标、细化专项预算，根据定员和人员经费标准、日常公用经费定额计算确定经费预算，从严控制事业经费，按照“零增长”的原则编制“三公经费”预算。科学编制项目支出，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要求，编制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按时完成预算编制报送工作。

2.预算执行情况。

加强预算管理和执行力度，本着“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保证重点”的原则，本年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需要，合理、科学的对资金进行有序安排，基本支出按照月度均衡原则使用资金，年底财政预算支出完成率达 100 %。

3.预算监督情况。

建立健全的内控制度，加强内控管理，同时充分发挥财政检查和第三方审计部门的专业力量，将财政专项检查，审计监督有机结合起来，为我校定期开展财政监督提供专业保障。

4.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学校完成预算基建和校园维修投入力度，改善办学环境，提升教育信息化和教育现代化水平。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根据 2020 市教育主管部门对我校绩效考核，重点工作完成很好。考评“优秀”。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我校不存在重点项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新校区拆迁工作困难重重，迁坟、拆迁、土地平整等工作进展缓慢，导致第一期围挡工程无法实施，项目资金也未能发挥最大效益。

（四）改进措施

切实做好预算编制工作，做好本单位情况调查，仔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努力使预算资金合理，提高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四、其他自评情况：无